

基隆區 110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宣導說明會

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特殊教育法及其施行細則。
- 二、身心障礙學生升學輔導辦法。
- 三、十二年基本國民教育身心障礙學生就學安置高級中等學校實施要點。
- 四、身心障礙學生就學安置高級中等學校實施要點。

貳、目的：

- 一、為提供身心障礙學生適性安置機會，以充分發揮潛能；強化就近入學安置，達成就學安置社區化之目標。
- 二、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彈性多元之安置機制。
- 三、發揮學校辦學特色，提升特殊教育與專業服務品質。

參、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肆、主辦單位：國立基隆特殊教育學校、基隆市政府教育處特教科

伍、協辦單位：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特教組、國立基隆高級中學、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基隆市立八斗高級中學、基隆市私立二信高級中學、天主教輔大聖心高級中學、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附屬基隆海事高級中等學校、基隆市私立光隆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基隆市私立培德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基隆市智障者家長協會、基隆市自閉症家長協會、中華民國腦性麻痺協會、社團法人臺灣赤子心過動症協會、中華民國學習障礙協會。

陸、聯絡人：基隆特教 王友芊組長 (02) 24526332 轉 213

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特教組 彭淑珍組長 電話(02)24236600 轉

柒、參加人員：

基隆市政府教育處承辦人員、國立基隆特殊教育學校、參加適性輔導安置家長及學生、各國中承辦人員及特教老師、高中職協辦人員、家長團體。

捌、時間：109 年 12 月 19 日(星期六)上午 08：30 ~ 12：30

玖、地點：國立基隆特殊教育學校(住址：基隆市七堵區堵南街 20 號)。

拾、各校及相關社處團體提供資料內容：

宣導文宣，含家長團體簡介和學校訊息課程特色、交通資訊、學費、住宿。

拾壹、活動流程(如附表一)

拾貳、工作分配表(如附表二)

拾參、場地配置圖(如附表三)

拾肆、經費概算表(略)。

拾伍、本計畫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基隆區 110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高中職適性輔導安置宣導說明會
工作活動流程

時間	流程內容	主持人	負責單位
08：00 ~ 08：40	報到	洪玉真主任	基隆特教 陳佳蘭 安樂高中特教組 彭淑珍
08：40 ~ 08：50	始業式	陳錫輝校長	基特團隊
08：50 ~ 09：30	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 安置說明	洪玉真主任	基隆市政府教育處
09：30 ~ 10：45	基隆區各校報告，順序如下： 1. 高職：(1)基隆特教(2)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附屬基隆海事高級中等學校(3)基隆商工(4)培德工家(5)光隆家商 2. 高中：(1)基隆女中(2)基隆高中(3)中山高中(4)暖暖高中(5)安樂高中(6)八斗高中(7)聖心高中(8)二信中學	洪玉真主任	基特團隊、 各高中職校
10：45 ~ 12：30	各校及家長團體服務處諮詢	洪玉真主任	各校及家長團體

※說明：各校簡介報告以 5 分鐘為限，並請報告者提前至台前準備。

附表二

基隆區 110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高中職適性輔導安置宣導說明會

工作分配表

組別	負責人	工作分配
督導組	基隆特教校長 陳錫輝	1. 綜合宣導相關工作。 2. 主持宣導說明會活動。
行政組	基隆特教務主任 洪玉真	1. 宣導相關工作統籌。 2. 基隆區、鄰近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及相關局處團體工作指示聯繫。 3. 各項工作項目分配。 4. 召開工作協調會議。 5. 執行宣導相關工作。 6. 工作流程策畫。 7. 宣導活動手冊製作。 8. 製作海報、字幕、指示標示圖、張貼。 9. 單槍投影機及音控準備。
報到組	基隆特教 陳佳蘭 安樂中學特教組 彭淑珍	1. 活動報名。 2. 負責學校及相關局處團體工作人員報到。 3. 發放活動手冊。
總務組	基隆特教事務組 楊金金	1. 場地佈置與還原清潔。 2. 餐盒採購與發放。 3. 茶水準備。 4. 停車引導。

基隆區 110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高中高職適性輔導安置宣導說明會
就學宣導場地配置圖

